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

人考中心函〔2019〕36号

关于做好在资格考试组织实施工作中 推广应用社会保障卡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人事考试机构，各副省级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人事考试机构，沈阳考试院：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开展电子社会保障卡应用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发〔2019〕45号），经研究决定，从2019年下半年开始，在我中心负责组织实施的资格考试中推广应用社会保障卡，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全国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网报系统中支持社会保障卡作为有效身份证件报名。因社会保障号码和身份证号相同，系统中证件类别将由“居民身份证”修改为“居民身份证、社保卡”。

二、自2019年下半年起，报考人员可持有效居民身份证或社会保障卡作为身份证件进入考场，按照资格考试有关规定参加考试。

三、各地人事考试机构可结合当地电子社会保障卡推广应用情况，积极探索使用电子社会保障卡，为报考人员提供更加高效便捷的服务，及时总结相关工作经验报部中心。

各地人事考试机构要高度重视，通过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渠道做好宣传工作，及时修改完善考务文件相关内容，做好考务管理人员和监考人员培训工作，保证此项工作平稳顺利实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人事考试中心

2019年7月8日